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君紅
電話：038227141-314
傳真：038233497
電子信箱：chung314@hibox.hlshb.gov.tw

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衛疾字第11501309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國內腸病毒疫情持續且正值暑假期間，請貴處督導所屬機構，加強腸病毒防治及相關衛教宣導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7月3日衛授疾字第11502006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福部疾病管制署監測資料顯示，國內腸病毒疫情呈上升趨勢，本(115)年第25週(6月21日至6月27日)全國腸病毒健保門急診就診計6,837人次，較前一週(6,311人次)上升8.3%，另本年截至6月累計5例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病例(含1例死亡為克沙奇A4型)，學幼童感染腸病毒併發重症風險持續。
- 三、目前正值暑假期間，學幼童參加暑期安親班、夏令營及教育場館等活動致交流互動機會增加，且多數幼兒園於暑假期間亦持續上課，為降低學幼童感染腸病毒風險，請貴處督導教保育機構及教育場館等工作人員，依據「腸病毒防



治工作指引」及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」強化腸病毒防治措施，重點如下：

- (一)教育學幼童正確之腸病毒傳染途徑、預防方法及相關知識，宣導正確勤洗手、呼吸道衛生、生病時盡量在家休息等正確防疫觀念。
- (二)提供潔淨之廁所與洗手設備（含適當數量肥皂或洗潔劑等），並張貼正確洗手之宣導資料。
- (三)保持環境之清潔與通風，定期以500ppm濃度含氯漂白水重點消毒孩童常接觸之物體表面。
- (四)注意學幼童健康及請假情形，如發生腸病毒個案及疑似群聚事件，依相關規定即時通報主管機關，以儘速採行防治措施。

四、有關「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」、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」等相關資料，可至衛福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）之傳染病及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三類法定傳染病/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/重要指引及教材項目下載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社會處

副本：花蓮縣花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秀林鄉衛生所、花蓮縣新城鄉衛生所、花蓮縣吉安鄉衛生所、花蓮縣壽豐鄉衛生所、花蓮縣鳳林鎮衛生所、花蓮縣萬榮鄉衛生所、花蓮縣豐濱鄉衛生所、花蓮縣光復鄉衛生所、花蓮縣瑞穗鄉衛生所、花蓮縣玉里鎮衛生所、花蓮縣富里鄉衛生所、花蓮縣卓溪鄉衛生所

